

证券代码：873097

证券简称：信溢创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广州信溢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林宝国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决定于 2024 年 05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,695,32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5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2 人，列席 2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，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了回顾、总结。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报告内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695,32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组织编写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了回顾、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695,32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已妥善做好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，根据前述规定编制了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695,32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 2023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进行梳理，并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695,32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，公司梳理后对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合理的预计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695,32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，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发展，更好地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。未分配利润全部转入下一会计年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695,32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年

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会计报表审计、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695,32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1、中焯（广东）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董事郑木双持股 60%并担任监事的企业，与公司互为关联方。2023 年度公司向中焯（广东）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工程物资，双方签订销售合同总额 2,082,868.00 元，已确认销售收入 2,082,868.00 元（含税），应收账款余额 620,750.00 元；中焯（广东）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技术，双方签订技术服务合同总额 3,700,000.00 元，已完工结转，货款已经结清。2023 年公司与中焯（广东）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金额 3,000,000.00 元的技术服务采购合同，按照合同条款约定应预付款为合同金额 70%，为了赶工期，能让中焯（广东）科技有限公司提前进场，经双方口头协商一致，提前预付款项 2,990,000.00 元。

2、公司子公司中晔（深圳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中焯（广东）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委托代理服务协议，合同金额为 2,800,000.00 元，累计付款 2,597,000.00 元，按照完工进度结转在建工程 2,450,000.00 元。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预付款余额 147,000.00 元。

3、公司孙公司绿光旺（龙门）能源有限公司与中焯（广东）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委托代理服务协议，合同金额为 700,000.00 元，累计付款 688,100.00 元，按照完工进度结转在建工程 594,339.62 元，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预付款余

额 93,760.38 元。绿光旺（龙门）能源有限公司与中烨（广东）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安装合同，合同总金额 1,854,600.00 元（含税），累计付款 2,092,134.00 元，按照完工进度结转在建工程 1,646,509.7 元（不含税），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预付款余额 432,223.38 元。

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上述交易是基于公司业务需求开展，并无利益输送存在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695,32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盈科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沈学明、姚雨漫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信溢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北京盈科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信溢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

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广州信溢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21日